

华中科技大学

生命科学与技术学院

院发[2016] 11 号

生命科学与技术学院生物科学基础学科拔尖人才 (贝时璋菁英) 实验班管理办法

第一章 总则

第一条 为了落实教育部、中国科学院关于《科教结合协同育人行动计划》的重要举措，华中科技大学（依托生命科学与技术学院）与中国科学院大学（依托中科院生物物理研究所）联合成立了生物科学基础学科拔尖人才（贝时璋菁英）实验班（以下简称贝时璋班）。为培养贝时璋班学生具有远大志向和宽广的国际视野，扎实的理论基础和优秀的科学素质，具有创新能力、创新精神的未来高素质科技人才，确保贝时璋班学生的培养质量，特制订本管理办法。

第二章 基本条件与选拔录取

第二条 基本条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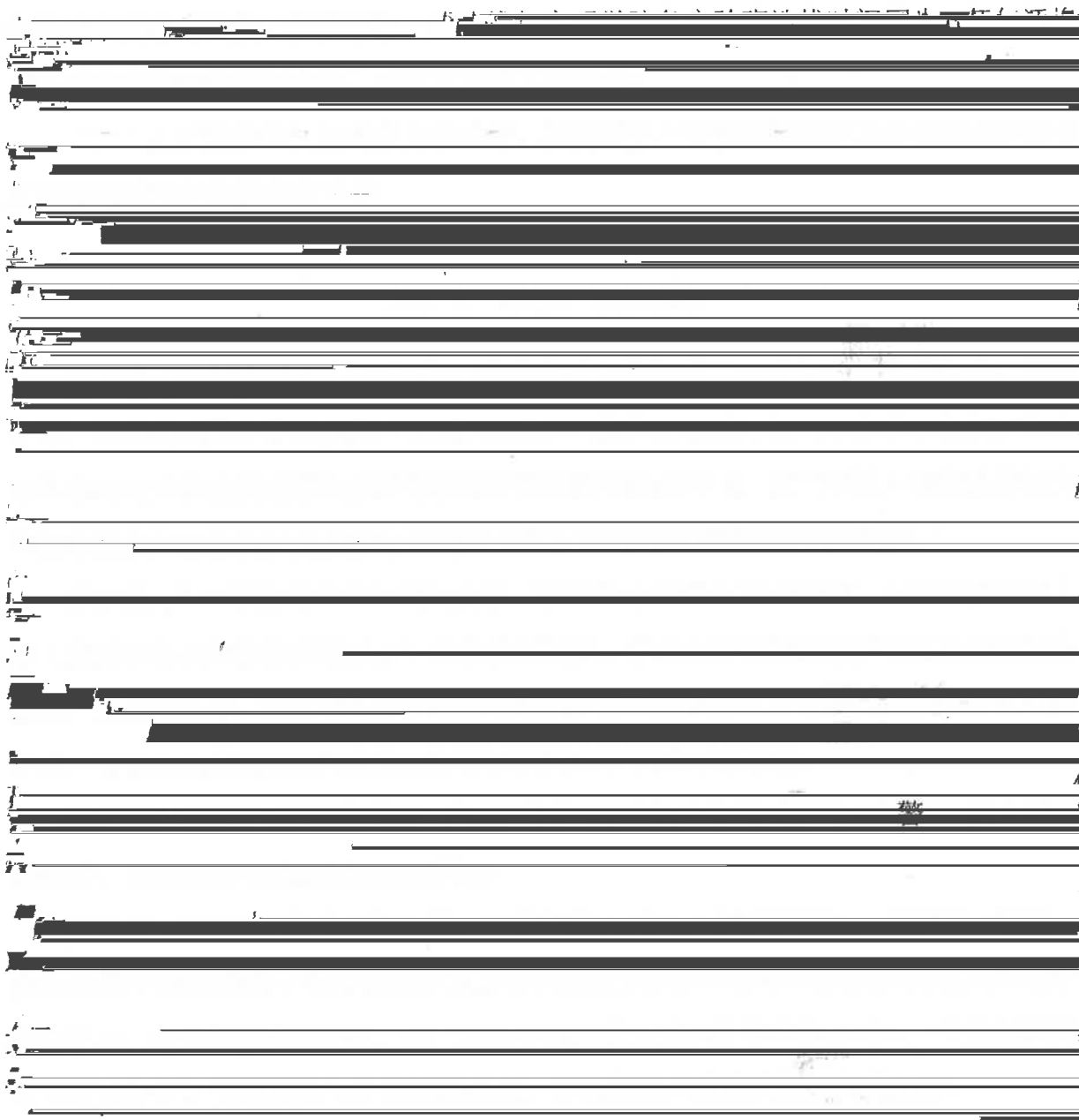
（一）具有扎实的理科综合基础，并对生命科学拥有浓厚兴趣，有志成为具有国际化视野和创新能力的生命科学领域拔尖人才。

（二）具备良好的人文素养和强烈的社会责任感，具有健全的人格和团队合作意识，具有健康的体魄和良好的心理素质。

（三）具有自主学习和主动获取知识的基本能力，具备综合运用所学知识和技能解决实际问题的初步能力，对待科学研究具有浓厚的探索兴趣。

第三条 选拔录取方式

(一) 贝时璋班每届招收学生20名。贝时璋班的准入选拔面向全校理工医科类专业新生，采取学生自愿申请、按照选拔基本条件，由生命科学与技术学院和生物物理所组



第四章 教学管理

拿出部分名额由学校招生部门面向高中生直接录取。

(二) 贝时璋班学生顺利完成学业者，将获得华中科技大学和中国科学院大学联合颁发的贝时璋班特别荣誉证书。

第三章 学制、培养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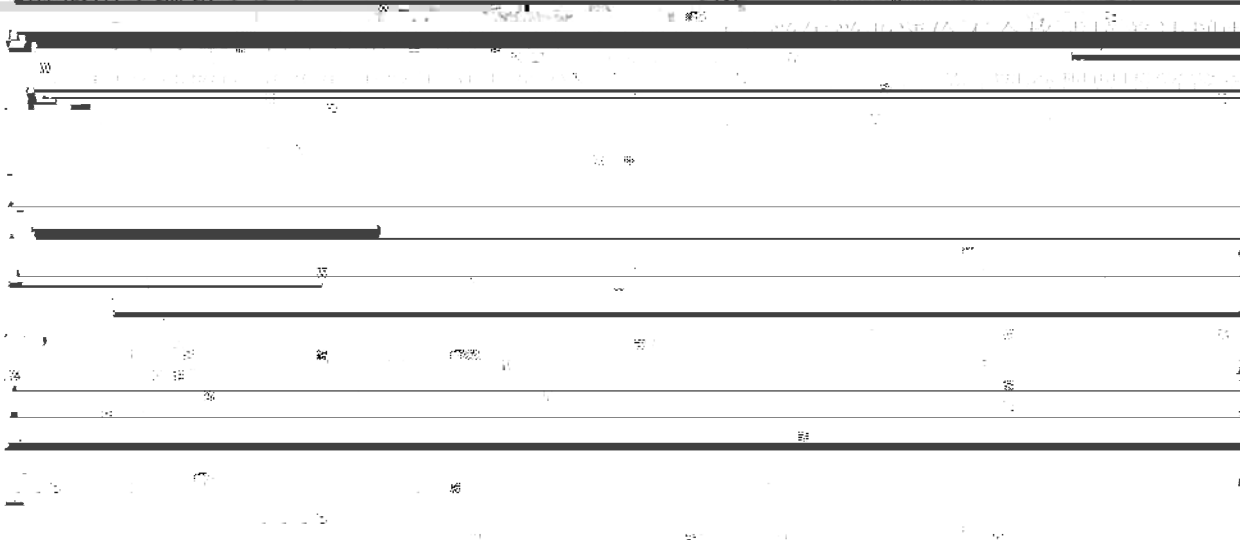
第四条 贝时璋班学生本科学籍归华中科技大学管理，专业为生物科学专业，学制四年。培养模式为公阶段实施“高研两抽2+2”的学习模式。前二年在华中科技大学学生

第八条 贝时璋班实行个性化人才培养。生命科学与技术学院和生物物理所共同聘



退出。贝时璋班学生除执行学校本科生

应退出实验班。



班教学专家组。教学专家组负责培养计划审定、教学研究等工作。在师资方面，将选派教学水平高的主讲教师和责任教授授课。

第九条 贝时璋班在读学生到国外学习者，其学籍和成绩管理按学校有关规定执行。

第十条 贝时璋班的学生在华中科技大学生命科学与技术学院学习的二年间，建立
第五章 其它规定
优补与退出的竞争机制，每年进行一次学业评价，评价办法参照生命科学与技术学院创

新实验班及卓越工程师计划实验班学业成绩评价办法实施细则执行



宿申请。

第十四条 贝时璋班学生享受华中科技大学生命学院本科生享有的各类资助、奖励和荣誉申报与评选资格。此外，对品学兼优的学生以奖学金以外其他形式（如公派出国交流、公派国际会议参会等）的额外激励鼓励。第三—四学年在北京学习期间，由中国科学院大学（依托中科院生物物理研究所）提供的在京住宿，费用由华中科技大学承担。

第六章 附则

第十五条 本管理办法自公布之日起生效，由生命科学与技术学院贝时璋班管理办公室负责解释。



主题词：生物科学 拔尖人才 管理办法

生命科学与技术党政办公室

2016年6月18日 印发

印数：26份